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BAZXCG-2025-00049 的 深圳市宝安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深圳市宝安区区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项目监理服务项目 的招标文件，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张洋；

电话：13312935973；

日期：2025 年 6 月 9 日

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符合招标文件关于联合体及进口产品的相关资格要求。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自行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6 月 9 日

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1

编号: S061202001733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层 908-911房(仅限办公)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2-7

详见《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8

详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9

我司完全响应：“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10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建立时间	2000年03月01日		
注册资本金	1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000721197608E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17577-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陈伟峰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鹏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11日 No.EF 0176860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注册资金变更为: 20000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01月07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我司不适用。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利润		45160.38	/
二	监理服务直接成本费用	监理服务直接成本费用	744000.00	含人工、加班、福利津贴、交通、话费等监理服务直接成本
	监理服务直接成本费用小计		744000.00	/
三	其他费用	管理等费用	66500.00	含各项管理等费用支出
	其他费用小计		66500.00	/
四	税金		51339.62	税率 6%
	合计(元)		907000.00	以上各项之和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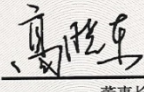
- 1、此表可延长，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涉及的所有支出项情况修改后填写。本表如有缺漏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中标人签订合同前将详细的《分项报价表》递交采购单位，经采购单位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无。

五、认证情况（格式自定）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2Q01460R4L
	兹 证 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9 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企业管理软件开发、 全过程工程咨询
	首次发证日期: 2010 年 11 月 15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1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2 年 10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10 月 11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ctc.org	
	

← 不安全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Number=&orgName=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fromIndex=true 点此搜索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IE9+（非兼容性视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04922Q01460R4L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4922Q01460R4L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0-11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国家认证采信微信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 100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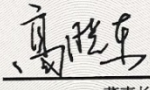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 010-56738510 服务邮箱: service@cca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政府网站 找错 在线客服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E00756R4L		
	兹 证 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9 层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企业管理软件开发、 全过程工程咨询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14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8 月 21 日 至 2027 年 08 月 20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cto.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cto.org			
			

← 不安全 cx.cnca.cn/Cert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Number=&orgName=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fromIndex=true 点此搜索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IE9+（兼容模式）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04924E00756R4L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6-20

证书编号: 04924E00756R4L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国家认证采信标志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 100088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 010-56738610 服务邮箱: service@ca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政府网站 找错 在线客服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不安全cx.cnca.cn/Cert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Number=&orgName=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fromIndex=true

点此搜索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IE9+（兼容模式）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04924S00671R4L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6-20

证书编号: 04924S00671R4L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国家认证采信标志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 100088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 010-56738610 服务邮箱: service@ca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中国合格评定



政府网站
找错



在线客服

六、同类项目情况（格式自定）

1、惠东县公安局智慧打私平台数据服务项目（二期）监理服务项目

（1）合同关键页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惠东县公安局智慧打私平台数据服务项目
（二期）监理服务项目

签订时间：2024年 3 月

甲方：惠东县公安局

住 所 地：惠州市惠东县侨胜南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黄卓豪

项目联系人：章素君

电 话：13902658883

通讯地址：惠州市惠东县侨胜南路 2 号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陈伟峰

项目联系人：范志强

电 话：18026648818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仅限办公)

根据惠东县公安局智慧打私平台数据服务项目（二期）监理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肆万玖仟捌佰元整（¥49800 元）人民币（含税），本工程监理费实行包干结算。

二、项目概况

（一）服务范围

本项目包括：乙方为甲方在惠东县公安局智慧打私平台数据服务项目（二期）项目中的双反指挥调度中心建设提供监理服务。乙方在监理服务期限内对监理范围，按《信息技术服务监理》（GB/T 19668）、《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开展监理工作，贯穿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监理主要工作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等，按照选取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和有关资料及说明，提供信息化建设采购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监理服务，确保按照合同期限完工，确保采购项目质量。

（二）服务期间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双反指挥调度中心竣工验收、质保期限完结之日止。

三、付款方式

（一）双反指挥调度中心已竣工验收及本监理服务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监理费总额，49800 元（人民币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二）乙方必须提前至少 5 个工作日向甲方申请付款，且必须附上相应的发票。

项目资金以财政资金到位支付为前提，甲方负责办理相关支付手续，

若因财政资金不到位不能按合同要求拨付的，甲方不承担项目资金延期拨付给乙方单位造成的各类损失。甲方竭力争取财政部门落实项目资金拨付工作，不得无故拖延相关拨付工作。甲方在付款时间向财政部门提出财政支付申请手续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已按期支付。

（三）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7443900182600103218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四、验收要求

双反指挥调度中心竣工验收后，甲方确认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过程记录文档完整并分类装订成册、监理总结报告符合要求后，按流程报审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参考国家、省信息化建设相关标准规范进行验收。

乙方需提供监理服务过程中留存的各类监理记录、问题记录等各类监理服务的相关文档。

（1）提供监理过程文档资料，包括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监理日志（如有）、会议纪要、监理报告、实施项目台账清单等。

（2）出具监理工作总结报告，报告包含项目实施情况、质量评价、工程款支付情况、文档情况和项目变更（如有）等。

十三、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附件：一、保密承诺书；

二、乙方主体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复印件等资料

甲方：惠东县公安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24年 3 月 6 日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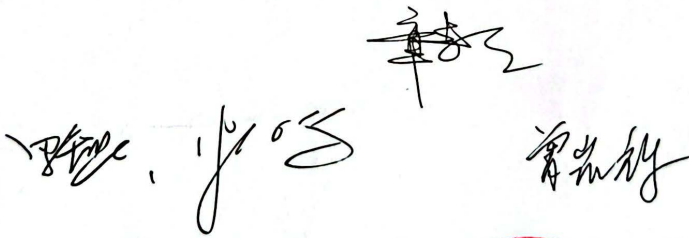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24年 3 月 6 日

(2) 验收报告

项目验收报告

项 目 名 称	惠东县公安局智慧打私平台数据服务项目（二期）		
建 设 单 位	惠东县公安局		
监 理 单 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 建 单 位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		
地 点	惠东县公安局	日 期	2024 年 6 月 14 日
验 收 内 容	2024 年 6 月 14 日，召开了本项目验收会议，由项目建设单位代表、监理单位代表组成项目验收小组。验收小组听取了承建单位的项目建设总结报告、监理单位的工作报告、设计单位的汇报和建设单位的用户使用报告，查阅了验收相关资料、并查看现场及运行情况。验收内容经采购双方确认，如下： 一、项目提供的文档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二、指挥中心装修部分基本符合要求使用情况良好； 三、信息化设备均已购置完毕并部署到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设备经测试、试运行，功能性能达到了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四、系统运行良好； 五、同意该项目展开验收工作。		
验 收 结 论	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验 收 组 员 签 名			
建设单位（盖章）： 代表：  2024 年 6 月 14 日	监理单位（盖章）： 代表：  2024 年 6 月 14 日	承建单位（盖章）： 代表：  2024 年 6 月 14 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建设单位一份，监理单位一份，承建单位一份。

2、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采购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

(1) 合同关键页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投资审批项目编码：4413240072048232408231076

项目编码：2311-441324-04-04-409869

项目名称：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采购信息系
统工程监理服务

合同名称：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采购信息系统工程监
理服务合同

采购编号：4413240072048232408231076

甲方：龙门县公安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718,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捌仟元整

内容：

根据 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采购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的采
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
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
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柒拾壹万捌仟元整（¥718,000.00 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启动阶段

项目启动阶段是指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后，项目正式施工前的准备阶段。

组织项目交底，如果有前期规划或者设计，则应邀请有关人员参加；

审核项目实施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与设计方案的符合性；

审核项目实施计划，对承建单位的开发进度计划进行评估和审查；

审核项目团队组织机构方案，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项目团队名单的符合性、
一致性，如有变更，则要求叙述其原因并履行审批手续；

审批开工申请，确定开工日期；

掌握项目实施条件准备情况； 签发开工令。

2. 设备/主要材料采购阶段

设备、材料采购阶段，是指项目签订合同，项目承建单位按照合同要求采购
设备和材料阶段，该阶段的监理工作内容如下：

审核承建单位的设备采购计划和设备采购清单； 订货进货验证；

组织到货验收；

鉴定、设备移交等。

3. 实施阶段

参与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组织的需求调研；

审核需求阶段和设计阶段的成果，包括需求说明书、深化设计方案；

协助建设单位组织需求评审和设计评审； 项目材料、系统软件的进场和检
验；

促使项目中所使用的产品和服务符合承建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对工程施工各个阶段的安装工艺进行检查； 组织隐蔽工程验收；
审核项目各个阶段进度计划；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进度执行情况；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项目培训情况与成效； 审查项目变更，提出监理意见；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项目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按周（月、季）定期向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监理报告》，报告项目情况；
组织召开项目例会和项目专题会议。

4. 初步验收阶段

审查承建单位提出的初步验收申请及相关资料，提出监理审核意见；
组织编写初步验收工作方案，提交建设单位审核批准；
组织、主持初步验收评审会议；
做好初步验收会议记录，记录遗留问题，并跟踪解决。

5. 试运行阶段

初步验收之后，确认项目进入试运行；
监督系统的调试和试运行情况，记录系统试运行数据；
试运行期间系统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记录，并责成有关单位解决。解决问题后，进行二次监测；
进行试运行时间核算；
协助建设单位确认试运行通过。

6. 最终验收阶段

对承建单位在试运行阶段出现的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复查，确认项目是否达到终验要求；

向建设单位提交项目监理工作总结以及相关监理文档；

协助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筹备和审查验收文档； 协助执行单位审查项目提交的终验文档；

协助执行单位组织项目最终验收； 签署项目验收报告；

协助建设单位、承建单位办理项目结算，编报项目结算书，审核结算金额；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项目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7. 移交阶段

确认项目通过最终验收，进入保修阶段，签发移交证书；

审核承建单位编报项目移交清单，核实移交的设备、材料、软件、文档等；

监督承建单位向建设单位进行项目移交，包括设备、材料、软件、文档等；

8. 质保维护阶段

定期对项目进行回访，协助解决技术问题；

对建设单位提出的项目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 对项目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

检查承建单位质保期履约情况，督促执行；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项目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三、服务要求

（1）乙方必须编写监理实施方案、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等文件，在监理合同签订及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项目启动会议 7 天前报送甲方，利用监理方法，按计划完成合同约定的监理任务。

（2）乙方必须对项目设备材料、软件等质量进行检查，并形成质量检查报告，确保项目质量符合招投标文件、合同书、技术方案要求。

(3) 乙方必须对项目建设全过程进行跟踪,记录项目建设过程,每日形成监理日志,每周周五形成监理周报、每月 25 日形成监理月报等文件,定期报告建设单位。

(4) 乙方应组织项目初验,协助建设单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审查项目验收文档,提出审查意见。

(5) 乙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在监理过程中及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汇总、整理工作,向建设单位报告项目进展和质量等情况。

(6) 乙方负责向建设单位提供监理过程中质量、进度、投资、合同、监理情况等报告,并有义务向建设单位提出合理、经济的具体方案和建议。

(7) 乙方应在项目验收时将项目监理过程中所形成的项目资料、检查记录、阶段报告、项目监理总结等文档整理装订成册,提交给甲方。

(8) 乙方应使用监理管理平台以提供可视化监理服务,通过该平台实现多方业务协同,乙方可通过使用手机 APP 现场拍照、文字描述、GPS 定位等真实地完成现场监理工作,在电脑端和手机 APP 上传及查看项目所有的文档、图纸、照片等资料,使甲方能及时对项目建设进度、情况和问题进行准确把握,做到项目过程可视化管理。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2 月止。

五、付款方式

1. 第一期付款额:合同金额 30% (人民币贰拾壹万伍仟肆佰元整, ¥215,400.00)。自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等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上述第一期款项;
2. 第二期付款额:合同金额 40% (人民币贰拾捌万柒仟贰佰元整, ¥287,200.00)。待项目主要设备到货并经甲方按合同清单签收合格后,甲方将通知乙方提交发票,并在收到合法等额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述第二期款项;
3. 第三期付款额:合同金额 25% (人民币壹拾柒万玖仟伍佰元整, ¥179,500.00)。甲方在检验乙方提交的项目并确认其交付运行使用后,若项目通过初步验收工作合格,甲方将通知乙方提交发票,并在收到合法等额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述第三期款项;
4. 第四期付款额:合同金额 5% (人民币叁万伍仟玖佰元整, ¥35,900.00)。甲方在检验乙方提交的项目并确认其交付运行使用后,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工作合格,甲方将通知乙方提交发票,并在收到合法等额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述第四期款项,累计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标人造成的任何损失;如因财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陆 份，委托人执 叁 份；监理人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龙门县公安局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9.9

乙方（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联系电话：020-38844302

签订日期：2024.9.9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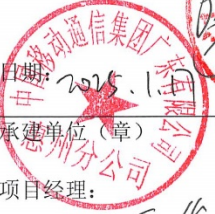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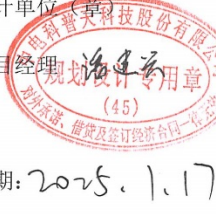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2) 验收报告

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
竣工验收报告

根据龙门县公安局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提交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单及2025年1月16日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专班工作会议要求，龙门县公安局于2025年1月17日起组织对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进行竣工验收，结论为：

竣工验收通过。龙门县智慧道路交通新基建提升项目竣工验收小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相关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系统能力达到合同要求，竣工验收涉及项目金额为 53,650,000.00 元，系统运行基本正常，设备已全部到货并测试通过。

建设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5.1.17	监理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2025.1.17
承建单位（章） 项目经理： 日期：2025.1.17	设计单位（章） 项目经理： 日期：2025.1.17

3、梅州市村医通医保结算系统建设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GC-2024-06108

项目监理服务合同书

甲方: 梅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乙方: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项目委托监理合同

甲方梅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与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信息工程监理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梅州市村医通医保结算系统建设项目

工程建设地点：梅州市

监理服务内容：梅州市村医通医保结算系统建设项目监理。

项目投资：人民币 900,000.00 元。

第二条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 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② 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③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如有）。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标准条件、专用条件信息工程监理业务。

第五条 甲方按照本合同要求向乙方支付报酬人民币贰万伍仟贰佰元整（¥25200.00）（具体支付条款详见第三部分第六条）。上述费用为乙方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及税金，甲方不再另外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第六条 本合同的监理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建设

验收合格完毕。

第七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即时生效，至双方所有权利义务终止。





甲方：梅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曾丽佳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江南街道新中路 56 号

电话：0753-2181983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陈伟峰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邮政编码：510210

联系电话：020-38844302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帐 号：7443900182600103218

本合同签订于：2024 年 8 月 1 日

(2) 验收报告

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梅州市村医通医保结算系统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梅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承建单位:	创智和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建设单位组织对梅州市村医通医保结算系统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小组审核了承建单位提交的项目相关文档资料、评估了项目建设成果;一致认为承建单位按照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完成了梅州市村医通医保结算系统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文档资料齐全,系统运行稳定,达到验收标准,符合项目竣工验收条件。		
验收意见: (1) 本项目完成了合同中约定的建设内容。 (2) 系统经过试运行,总体运行稳定正常,达到了项目预期目标。 (3) 项目验收文档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验收结论: ☒ 通过验收 ☐ 不通过验收		
验收小组签名: 刘仁为 钟智明 陈 辉 李 华		
承建单位(章)  日期: 2024年10月26日	监理单位(章)  日期: 2024年10月26日	建设单位(章)  日期: 2024年10月26日

表格说明: 本表一式三份, 承建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各执一份。

4、惠州市惠新学校信息化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惠州市惠新学校信息化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委 托 人：惠州市惠新学校

监 理 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惠州市惠新学校

监理人（全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市惠新学校信息化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七联村下梅湖小组下排1号惠州市惠新学校。
3. 工程概况：惠州市惠新学校信息化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4. 项目资金情况：财政资金
5. 项目总投资为：250万元
6. 工程质量控制标准：本工程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进行施工监理，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质量验评标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及其他联系人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黄永安，身份证号码：441422198811200938。

五、签约酬金

参考《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并结合市场调节价确定工程监理费定为：40000.00元（实行包干）。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工期：自施工之日起，至工程验收合格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2. 订立地点：惠州市惠城区惠新学校

3.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委托人：惠州市惠新学校（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戴为阳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邮政编码：51061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陈伟峰（签章）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020-38844302

(2) 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惠州市惠新学校信息化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建设单位	惠州市惠新学校	工程地点	惠州市惠新学校内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12.23	完工日期	2024.2.29
项目内容	主要项目内容： 校园网络系统、信息安全设备、机房 UPS 设备及机房机柜、安防管理设备、广播与会议系统、安防服务器、安防存储设备、应用软件系统等的全过程信息系统工程。		
验收意见	经验收，该项目各方面均符合要求。		
验收成员签名	李冠坤、黄伟、黄晓斌 罗伟祥、李文海、范智翔 马俊、黄武光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马俊 日期：2024年6月26日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工程师：黄武光 日期：2024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黄少阳 日期：2024年6月26日	

表格说明：本表一式三份，承建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各执一份。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公开）（格式自定）

无。